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

关于开展2026年第六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全省物业服务企业及从业人员：

根据协会工作安排，现就2026年第六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定职业（工种）、等级、费用及考点

1.物业管理师（高级技师/一级），正考4200元；持本会颁发的物业管理师二级证书报考的，减免700元。

2.物业管理师（技师/二级），正考2680元；持本会颁发的物业管理师三级证书报考的，减免380元。

3.物业管理师（高级/三级），正考380元，补考190元。

4.物业管理师（中级/四级），正考300元，补考150元。

5.智能楼宇管理员（高级/三级），正考380元，补考190元。

6.考点设置：物业管理师（中级/四级）考点设在六安市，其余各等级考点均设在合肥市。

二、报名条件

1.报考物业管理师（高级技师/一级）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即可：

（1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
（2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，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（3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高级职称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）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2.报考物业管理师（技师/二级）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即可：

（1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
（2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）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，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（3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）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（4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毕业生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2年。

（5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满2年的技师学院预备技师班、技师班学生。

3.报考物业管理师（高级/三级）或智能楼宇管理员（高级/三级）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即可：

（1）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0年。

（2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4年。

（3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）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（4）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
（5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，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
（6）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
4.报考物业管理师（中级/四级）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即可：

（1）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
（2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/初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3年。

（3）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
三、认定方式与名额安排

1.物业管理师（高级技师/一级）、物业管理师（技师/二级）认定分为理论知识考试、技能考核、综合评审三个环节，均实行百分制，成绩均达到60分（含）以上者为合格。其中，理论知识考试采用机试，技能考核采用笔试，综合评审采用现场撰写论文并答辩等方式进行。报考人员符合理论知识科目免考条件的（以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报名，并具有所申报职业或相关职业毕业证书），可申请理论知识科目免考，该科目成绩按“合格”认定。

2.物业管理师（中级/四级）、物业管理师（高级/三级）、智能楼宇管理员（高级/三级）认定分为理论知识考试、技能考核两个环节，均实行百分制，成绩均达到60分（含）以上者为合格。其中，理论知识考试采用机试，技能考核采用笔试，智能楼宇管理员采用实际操作。

3.物业管理师一级、二级、三级、四级计划名额分别限20人、30人、60人、60人；智能楼宇管理员（高级/三级）计划名额限30人。上述名额均按报名材料递交先后顺序安排，额满即止（不含补考人员）。

四、报名方式及有关要求

1.报名人员须按要求将报名材料发送至协会邮箱：ahwxjnrd@163.com（纸质报名材料请妥善保存，考试时上交）。报名条件、材料模板及补考申请等，详见报名QQ群（602847440）共享文件夹。

2.报名材料完成审核后，审核结果将通过邮件予以反馈，请仔细查阅邮件内容。若初审未通过，请对照报名要求核查、完善报名材料；若初审通过，请及时加入对应批次考试群，并按要求缴纳认定费用，具体考试时间将在群内另行通知。

3.考务安排确定后，因个人原因放弃考试的，认定费用不予退还。

五、特别提醒

协会从未授权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开展代报名、代收费等业务，请广大学员务必认准官方报名渠道。认定费用均须汇入协会对公账户，切勿向其他私人或非授权账户转账，谨防上当受骗。

六、协会对公账户

户　　名：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民生银行合肥滨湖支行

银行账号：699723833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程倩倩、盛涛

联系电话：0551-62878286、17333235162、17355423163

特此通知。

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

2026年11月23日